

中共天津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

师大党发〔2018〕136号



中共天津师范大学委员会 关于郝磊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，机关各部、处（室）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2018年11月5日第七届169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郝磊同志任法学院党委副书记；

吕景春同志任经济学院党委副书记；

免去郝岚同志文学院党委书记、委员职务。

中共天津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8 年 11 月 5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